

國立中山大學 95 學年度第 4 次經費稽核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96 年 3 月 6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25 分

地點：行政大樓 7007 室

主席：蔡主任委員秀芬 紀錄：廖櫻玉

出席：蔡秀芬、邱源貴、高明瑞、陳孟仙、曾憲郎、許秀桃、林朝榮

請假：郭志文

列席：黃北豪、黃佩玉

車輛管理委員會：傅貽勇、李滋培

生物科技中心：林全信代

社科院：徐鳳禎、柯美米、陳美君、謝孟娟、謝鐘瑩、何秀燕、
胡瓊方、張盈潔、吳雅昭、吳千宜、陳淑貞

都會發展與環境規劃研究中心：林莉娟、李玫臻

秘書室：劉景煌、楊育成、黃麗華

海科院：林淑娟、閔象瑜、莊妙慧、陳進能、賴蕙蘭、吳美靜、
潘儀庭、劉惠敏

卓越研究小組：翁金輅、林松興；人才培育小組：郭可驥

甲、主席報告到會人數已達法定人數，隨即宣佈開會。

乙、主席致詞：經委員同意後，議程略作調整，先討論臨時動議，第三、
四案順序互調，其餘不變。

丙、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確認。

丁、上次會議補充資料。

戊、討論事項：

一、討論車輛管理委員會 95 會計年度經費收支情形。

決議：在校園車輛似未減少，收費標準亦未調降之情況下，通行證工本費
收入卻呈現逐年下降趨勢，請車管會採取因應措施。

二、討論生物科技中心 95 會計年度經費收支情形。

決議：請會計室了解由「生物科技中心」提送之申請案經核定後，經費列
帳情形。

建議：俟後請生物科技中心以中心名義提出之計畫，依規定將經費列入中
心，並有利日後評鑑。

三、討論都會發展與環境規劃研究中心 95 會計年度經費收支情形。

決議：(一) 為配合會計年度期間之編表方式，表列虧損年度，請補提書面資料說明原因。

(二) 報支食品項目頗多，為了解經費支出之合理性，請補提書面資料說明用途。

四、討論社科院 95 會計年度經費收支情形。

決議：社科院高階公共政策碩士在職專班經費，其他科目所占支出比例偏高，無法有效確實反映支出狀況，俟後編表時請說明附註。

建議：社科院之水電費呈逐年下降趨勢，除總務處之省電節能措施外，社科院之換裝省電燈泡、教室裝定時器省電等措施，或許可作為其他單位之參考。

五、討論秘書室 95 會計年度經費收支情形。

決議：為了解經費支出之合理性，請補提供活動中心住宿部經費收支書面資料。

六、討論海科院 95 會計年度經費收支情形。

決議：為了解經費支出之合理性，請補提供 95 年度院長出差書面資料。

七、討論五年五百億經費下：「卓越研究小組」、「人才培育小組」之經費收支情形。

決議：(一) 請補提供卓越研究小組—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之辦公（事務）用品的明細資料。

(二) 卓越研究小組報表僅列示計畫代碼，俟後編表時請提供計畫名稱對照表。

己、臨時動議

一、本校永續思維與發展研究中心是否仍需提供書面資料並列席 96 年 5 月 8 日經核會，請討論。(提案人：蔡秀芬、林朝榮、許秀桃)

決議：因本委員會係查核 95 會計年度經費收支情形，仍請永續思維與發展研究中心依 95.12.26 本委員會第 3 次會議決議，提供 93 至 95 會計年度書面資料，並派員列席說明。

庚、散會（15 時 18 分）。